附件2

考生面试须知

一、考生须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备考期间，应加强个人健康监测，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外出、聚集，避免身体健康出现异常，影响面试。考生一旦发现发热、乏力、咳嗽、咽痛、腹泻、呕吐等身体不适症状，要主动到医疗机构检查，并向招聘机关报备。

二、考生不得穿制服或穿戴有特别标志的服装参加面试。

三、考生到达面试地点后必须遵守面试纪律和要求。自觉维护考场秩序，服从主考官和工作人员的管理，诚信参加面试，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影响面试。

四、考生在签到后要主动将手机及其他各种含有储存、网络通信功能的电子设备关机后交由工作人员统一保管，全场面试结束方可归还。如有违反，取消本次面试资格。

五、考生在候考过程中不得随意出入候考室，因特殊情况需出入候考室的，须有候考室工作人员专人陪同监督。

六、考生不得携带任何与面试有关的物品和资料进入面试考场；面试结束后，不得将题本和草稿纸带出面试考场。如有违反，本次面试成绩无效。

七、考生在面试时，只能报自己的面试序号，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官或面试考场内工作人员透露本人姓名、父母信息、籍贯、毕业院校、工作单位等个人信息。凡考生透露个人信息的，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

八、考生面试结束后，考生须按引导员的指令和规定的路线有序离场，不得按原路线折返或前往其他考试场地。

九、面试当天在沙埠中学校门口的公开栏对进入面试的所有考生总成绩进行公示。